

**LONKING 龍工**  
**LONK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龍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9)

供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上午十時正召開的  
股東週年大會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龍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_\_\_\_\_ 股 (附註b) 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 (附註c)，\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松江工業區新橋民益路26號聚才樓五樓508會議室(郵編：201612)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 (附註d) 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贊成 (附註d)	反對 (附註d)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2	批准派付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65港元		
3	(i). 重選退任董事李新炎先生為執行董事。 (ii). 重選退任董事邱德波先生為執行董事。 (iii). 重選退任董事陳超先生為執行董事。 (iv). 重選退任董事羅健如先生為執行董事。 (v). 重選退任董事鄭可文先生為執行董事。 (vi). 重選退任董事尹昆崙先生為執行董事。 (vii). 重選退任董事倪銀英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viii). 重選退任董事金志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ix). 重選退任董事吳建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x). 重選退任董事陳臻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x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重選退任董事錢世政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錢世政博士的酬金。		
5	重新委任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新股份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8	藉加入本公司根據第7項決議案所購回股份的數目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 以配發、發行及處理第6項決議案項下的新股份		

日期：二零一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e、f、g及h)

附註：

- a.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名稱均須填上。
- b.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無填報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c.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可委派其他人士(須為個人)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倘 閣下欲委派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 閣下的受委代表，請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一詞刪去，並在所示空格以**正楷**填上擬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如無填上姓名，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作為 閣下的受委代表。**
- d. **重要指示：**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在適用決議案旁的「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適用決議案旁的「反對」欄內填上「✓」號。倘本表格妥為簽署但並無註明有關任何建議決議案或特定建議決議案的特別指示，則受委代表有權自行決定就所有決議案或特定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酌情就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通告所載以外委為提呈股東週年大會的任何決議案投票。
- e.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任何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任何大會，則就有關聯名股權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最前者方有權就此投票。
- f.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委任人為公司，則有關文據須蓋上法人印章，或經高級職員、受權人或獲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g.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的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交回任何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於會上就有關投票表決程序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 h. 本表格上任何更改須由簽署人士簡簽示可。